**附件5：**

 **体 检 须 知**

**(请考生仔细阅读)**

1、考生应到指定的医院进行体检，其他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3、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1张。

4、体检表第1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考生需自带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**体检表上不得填写本人姓名，其中“姓名”和“受检者签名”栏应填写“抽签序号”。**

5、体检前1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6、体检当天需空腹进行彩血、B 超等项目检查，请在受检前8-12小时禁止饮水或者进食。

7、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请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因经期、怀孕等特殊事项不能参加部分体检项目的考生，请向带队工作人员递交书面申请并签字确认，待全部体检事项完成后方可确定体检结果。

8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聘用。

9、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相应的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10、体检过程中，考生必须服从带队工作人员的指挥，不得擅自离开，体检结束后，经带队工作人员同意方可离开。